
7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）的（2026年山西文旅澳大利亚、斐济宣传推广活动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6年山西文旅澳大利亚、斐济宣传推广活动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山西宝华盛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2人，营业收入为46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98.4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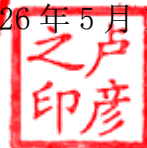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山西宝华盛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26年5月11日

阎俊波



注：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